人世间

大姐的婚事

牟宇翔

大姐从小就难管，我妈早就说过，大姐的性格既不像妈，又不像爸，“不知道叫谁踩了生了”。

其实，在大姐上面，妈妈生了5个孩子，都是在三五岁、可以逗着大人开心的时候，因为生天花、麻疹而夭折了。

后来因为生活艰难，爸妈投奔了远在黑龙江的三爷爷和三奶奶，大姐就生在了关外。再后来爸妈要回关内，妈妈抱着襁褓中的大姐跟爸爸坐火车，钱和粮票都在爸爸的口袋里。

没想到，在火车站等车时出事了。

上了一趟厕所后，爸爸错搭上一辆拉“盲流”的车（后来妈妈的调侃），妈妈找不到爸爸了。妈妈抱着大姐整整等了一天，广播室反复广播，爸爸却一直音信皆无。大人还好说，大姐饿得受不了，闭着眼睛一直哭，哭得妈妈心都快碎了。妈妈气得喊：“你这个孩子，一点儿不懂事，再哭我就把你扔到黑龙江里。”大姐根本不理会这些，一岁多的孩子懂什么事啊！

妈妈看着大姐默默流泪，哀求身边的人能不能给孩子口吃的。身边的人都摇头，只有同情的份儿。

这时，一位解放军战士经过，看到这情况，从自己的包裹里拿出了一盒饼干，送给母亲，说：“大嫂，快喂喂孩子吧，孩子快饿坏了。”妈妈双手颤抖地接过饼干，眼泪刷地淌了下来。还是人民子弟兵好啊……

到了关内，生活开始好转，妈妈又生下了二姐和我。

“大跃进”期间，妈妈摔坏了腰，不能干重活。我那时小，家里除了爸爸，没有男劳力，爸爸是生产队长，要带头在山里劳动。妈妈跟爸爸商量，让读五年级的大姐辍学，反正大姐读书也不太好。于是，大姐就辍学了，被安排在村里的苹果园劳动。

后来，上面下来了招工名额，村里照顾，让大姐去当工人。于是，大姐就到县修配厂当了一名工人。

可能是缘分吧，大姐夫是一名退伍军人，人长得也不错，尤其是穿军装拍的一张照片，着实迷住了大姐。也许，与妈妈常常说解放军好有关吧。

大姐恋爱了，妈妈对此却蒙在鼓里。

妈妈怎么知道了呢？

原来大姐有个好姐妹，叫小董，经常到我家玩，妈妈也很喜欢她。她到我家后就帮着打扫猪圈，或干一些杂活，跟妈妈很投缘。

闲暇时她跟妈妈聊起大姐，说大姐恋爱啦，您知道吗，还有照片呢！

妈妈眼睛一亮，赶忙问起来龙去脉，小董就有鼻子有眼地讲给妈妈听。妈妈听了这个消息很是高兴，也对大姐留了心眼。一次，大姐熟睡的时候，妈妈从大姐的钱包里发现了大姐夫的军装照和二人的合影。妈妈把睡梦中的大姐揪了起来，起初大姐死活不承认，在如山的铁证面前，大姐只能从实招来。

因为爸爸每年都到县城召开“三干会”（县、公社、村三级干部会议），他就动用了所有的关系，打听大姐夫家的情况。一名陈家村的亲戚告诉爸爸，大姐夫村是远近闻名的穷村，大姐夫家是村里最穷的一家。两个“最”，可把我爸气伤了，一百个不同意。我村是远近闻名的富裕村，那几年有句顺口溜，“郝家疃的筷子，邢家疃的碗，古镇都的闺女不出疃。”我本家的姨原打算给大姐介绍一个邢家疃的对象，结果大姐却谈了这样一个穷对象。

我读小学三年级的时候，大姐带着大姐夫来我家了。我正在家前面一个碓臼边玩，大姐告诉我：“这是你大哥。”大姐夫送了我一把糖，作为见面礼。

妈妈还是做了一顿丰盛的晚餐招待大姐夫。大姐夫介绍了家里的情况，家里有老父亲和一个哥哥，大姐嫁过去就可以当家。爸爸一听，一个18岁的闺女，会当什么家？他当机立断地告诉大姐夫：“我跟她妈都不同意。”大姐赶忙插话，“我活是他的人，死是他的鬼。”我爸一听，可气坏了，一脚把大姐从炕上踹到了地下。那天是中秋节，晚餐大家都吃得不高兴。大姐夫喝醉了，躺在炕上，好一顿说胡话：“我回家的时候，一头撞进主格庄水库，死了算啦。可我又会游泳，又死不了……”

爸爸的心是比较硬的，却没忍心连夜赶走大姐夫。

妈妈气病了，寻死觅活的，为大姐的婚事。

妈妈的腰疼病依然很重，经常天不亮就疼醒了。妈妈经常抱怨爸爸，只顾低头干活，生产队长请一天假怎么了！

大姐夫很孝顺，也很会来事，骑车带着妈妈到好几家医院看病拿药，还买来好多补品。妈妈是一个心软的人，慢慢被感动了。她劝爸爸，已经这个样子了，还是同意两人来往吧。

妈妈问大姐：“将来跟这个男人吃苦你不怕啊？”大姐说：“不怕！”

妈妈告诉大姐：“你想嫁过去不要紧，但我不发付你（方言，不给陪嫁），不操办婚事。”

就这样，大姐很简单地就嫁了过去，没有办酒席，只是本家的一个姑姑和婶婶把大姐送了过去。尽管如此，妈妈还是把家里的一对红漆椅子作为嫁妆让大姐带走了。

大姐婚后的日子果然像妈妈预料的那样，很紧巴。每次回来，进家先把抽屉拉个两三遍，再把饭橱翻几遍，跟个饿痨（饿死鬼）似的。妈妈就批大姐：“多亏你没有兄媳妇，如果有了兄媳妇，人家哪能容许你这样！”

我每去一趟大姐家，就如同进了地窖一样，黑咕隆咚的，房间地面也高低不平。走的时候，大姐也没啥给的，总不能让娘家兄弟空着手走吧，大姐夫就说：“煎张小油饼拿着吧。”

后来，大外甥小顺出生，妈妈让我和二姐抬着一篓子鸡蛋去看大姐。我们姐弟俩一路上坡，抬着满满一篓子鸡蛋，步行十多里到了大姐家，看看躺在炕上的小外甥很是可爱，我们都喜欢得不得了。

后来大外甥一直在我家长大，妈妈成了最好的保姆。大外甥住够了姥姥家，星期天我就背着他把他送回去。背累了，我让他下来走，他一步也不走，气得我就扭他的小屁股。扭痛了，他就哭，哭够了走一段，我再背着他走一段。

第二年，第二个外甥小杰出生，妈妈对大姐更好了，不仅让我和二姐去送鸡蛋，还让我俩到小百货店买了一条毛毯带着。看着外甥毛茸茸的小脑袋，我很是开心。

妈妈格外疼爱小外甥，小外甥也很乖。生产队晚上拍打花生（即把花生果从蔓上摘下来），来回妈妈总是让小外甥坐在条篓（长方形的篮子）里，妈妈用胳膊拐着，尽管妈妈的腰罗锅得厉害，但一直都这样。有时候，妈妈对小外甥的好，我都有点嫉妒，因为我是妈妈的老小，还在上小学呢。

后来妈妈因病离世，孩子们也享受不到姥姥的爱了。

好在大姐夫既勤快，又能干。那几年，村里有金矿，大姐夫就去打工，用手推车往山下推矿石。这是个体力活，那里的山又高，路又险，一天下来，尽管挣不少钱，但累得腰酸背疼腿抽筋。

那几年，大姐夫虽然积攒了一些钱，但大外甥上职校、小外甥上武校也花了不少钱。大姐夫很看好小外甥的武术天赋，从小让他练习翻跟头、劈叉等。一家私立武校到村里招生，大姐夫二话没说就把小外甥送进了武校，要知道私立武校的收费是很贵的。

当然了，大姐夫也是很孝顺的。2006年爸爸因胃癌做手术后，在大姐家住了一个月。大姐和大姐夫尽心尽力侍候爸爸，爸爸感到很自豪。我妻子也很受感动，经常接济大姐，尤其是逢年过节，总要让我带不少东西送过去。

如今，爸妈早已过世。有一次放暑假到大姐家帮着上山给苹果树打药，我问了一个也许爸妈早就想问的问题：“大姐，你嫁给大姐夫不后悔啊？”大姐说：“后悔什么！”

大姐比大姐夫小八岁，大姐跟大姐夫除了偶尔吵吵架以外，两个人的日子过得还是很幸福的。

行走者

曲水亭街和芙蓉街

林春江

沿着青石铺砌的石板路一路迤逦，踏访那条有名的老街。低矮的青灰色的老屋，静静地立在道路两旁，默默无言；老旧的餐厅，播放着经典的音乐，似乎在诉说悠悠往事……

在小巷尽头，不足千米的曲水亭街赫然呈现在眼前，店铺林立，游人如织，热闹非凡。一米多深、两米多宽的河渠里，清澈的泉水从北往南欢快流淌，青绿色的苔藓纤毫毕现，在水流中轻轻摇曳，游鱼细石，直视无碍。几座小巧玲珑的拱桥立在泉水上方，当地人骑着自行车，从小桥上摇摇摆摆地驶过。面容姣好的女孩子，穿着端庄大气的蓝白相间的汉服，在小桥上娉娉婷婷。她们神采飞扬，明眸善睐，眉目如画，游走在一群羽绒服的中间，丝毫不违和。彼时，冬日的阳光暖洋洋的，铺洒在小街上，泛起一层暖意，就连风儿，也变得柔和了。

一家卖“酸蘸儿”的小店前，围满了游客，挤进去一看，却是糖葫芦，而且是削去一半的。店主笑着说：“老师儿，你们烟台人说是糖球，这不是糖球，是酸蘸儿。”女儿要尝尝，我买了两支，妻子咬了一口，皱眉递给我，说是裹了香油。

女儿走进一个个小店，兴奋不已，仿佛穿越时光，回到了美好的童年：一摞摞塑封起来的小人书，贴满墙壁的明信片，制作精美的冰箱贴，还有五颜六色的小挂件、小手串。为了迎合年轻的消费者，每个这样风格的店里，都在显眼处张贴着一句话：随意购买十五元，可免费盖印。这句话太有杀伤力了。店主将泉城几乎所有的景点制成小小的印章，“鹊华烟雨”“超然致远”“佛山倒影”“明湖宝鼎”“铁公祠”“明昌钟亭”“解放阁”“王府池子”“宽厚里”“白云雪霁”“老洋行”“洪楼教堂”“秋柳诗社”“名士阁”“雨荷厅”等不一而足，引得一帮年轻女孩纷至沓来。我不由得想起小时候，特别喜欢那些明星，将他们的画像贴满笔记本，恨不得书本上全是。而今，年轻人喜欢这些印章，彰显了时代的进步，也表明了一个时代的价值观。一枚小小的印章，传承了文化和景致，盖印的同时，也将文化和历史盖进了心里。

穿过窄窄的涌泉胡同，就是芙蓉街。道路中央，是两方围起来的泉水。探头看去，泉水汩汩，也不晓得从哪儿冒出来的，流向何方。似乎，在这个美丽的泉城，随随便便一个地方，都可以轻易看见一泓清澈的泉水。清澈的泉水，柔软了美丽的街市。芙蓉街整饬得很好，沿街的店铺全是根据原先的老屋修葺而成，规划统一，店铺整洁。行走在这样的街道上，你会觉得自己徜徉在人间仙境。

华灯初上，霓虹闪烁，橙红的路灯洒下温暖的光芒，如一层薄纱，夜间的游客有增无减。美丽的女子言笑晏晏，高大的男生背着行囊匆匆而过，一股浓郁的生活气息在空气中氤氲……